

# 保留一个安心“气泡”

□南京 明前茶

寿司师傅只一瞥,小庄就明白他内心的失落。

这间京城有名的回转寿司店,以师傅的“家人化服务”为卖点,一到晚间,店堂正中的回转寿司台上,一座难求。小庄的上司带着三位下属来,目的就仿佛不是品尝寿司,而是要向下属们炫耀他在这里的特殊地位。他悄悄儿对小庄说,你留心啊,这位山下师傅会把三文鱼最肥厚、脂肪花纹最密的部分,还有烤鳗的肚腹部分,放在握寿司上,示意咱去取。一定要注意师傅的眼色,手要快。那是师傅的心意,别视而不见,让别人取走了。

小庄看着师傅与上司频频对着眼色,她不免对这买卖双方地下谍报员一样的行为暗自觉得好笑。她想到美国作家托马斯·索威尔曾经说过,“不知为什么,再权高位重的人都会在寿司师傅和咖啡师面前,缩小自己的‘人际气泡’(心里安全距离),暴露自己的口味嗜好。”

走神间,师傅用眼色示意小庄去取的寿司,已经转走并被别的食客取走。上司不免惋惜摇头。小庄在心里笑了:上司是70后,果然不了解90后。对90后而言,长大成人后的一个突出标志之一,就是相应地放大自己的“人际气泡”。她可不想被寿司师傅轻易看穿。看穿,意味着她将在这里失去试错、尝鲜的可能性,她只能吃师傅觉得她应吃的那几样了。也许有人以为,被关照、

被管控很幸福,至少小庄目前并不这么认为。

小庄仔细观察山下师傅的一举一动,觉得头发花白的他,神气作派颇有几分像自己的外公。外公也是家里的主厨,而且,是那种把儿孙辈的口味都记在心里的人。小庄上大学后抽时间回老家去看他,年过七旬的他,依旧会给小庄做松鼠桂鱼、糖油粑粑、蟹粉狮子头等非常费工夫的菜。更令小庄坐立不安的是,菜上齐了外公并不动筷子,只是目不转睛地盯着她,不停地催促:多吃点,多吃点,这都是你小时候最爱吃的菜。

小庄提醒:外公,以后别做松鼠桂鱼了,要倒大半锅油煎炸,烫着了怎么办?再说,炸过鱼的油您又舍不得倒掉,我估计我走后这一个礼拜,您做菜全用的是这带鱼腥气的油,对吧?外公对此的回应是:我就爱吃鱼腥味的菜,这表明我外孙女爱过了;看着你吃,比我自己吃还有味儿。

小庄只好让他盯着瞧。她明白外公是个对小辈毫无保留全心全意的人,可全心全意的人也渴望别人以同等的推心置腹,向他敞开心扉所想,而这,恰恰是成年后的小庄不愿给予的。20岁以后,她认定的成熟就是在自己的“气泡”中消化对这个世界的观感,消化喜怒哀乐。她不免对力图进入自己的“气泡”窥看一番的人保持警觉,哪怕,

那人是自己的长辈。

小庄知道,吃完了饭,外公就要以他信奉的那套真理来教她了:除了公务员和事业单位,啥工作也不能算是正经工作;除了出生本地公务员家庭的男友,啥人也不能算是靠谱男友;除了任劳任怨为导师服务,搞啥社团都是瞎胡闹,对将来找工作、保研一点用处都没有……小庄甚至能意识到,她的人生选择也如一尾活泼泼的桂鱼,被外公牢牢捉住,拍晕了头,划上花刀,准备进入热油锅脱胎换骨。

回老家探亲归来,母亲劈头盖脸地批评了小庄一顿。母亲说,外公很伤心,觉得外孙女不像六七岁时那么与他贴心了。她不跟他谈未来的规划,不给他看男朋友的照片,甚至,连筷子也不伸向她“应该爱吃的菜”。她变得不可捉摸,形同一个陌生人。外公把母亲说哭了,小庄也莫名觉得委屈,跟着掉起了眼泪。小庄说,我不想外公以爱的名义干预我,这让我觉得不自在。我六七岁的时候,想要的自处空间是很小的;现在,十几年过去了,我需要一个很大的自处空间,为什么外公和你都不懂?

她就想一个“安心的气泡”而已。这个“气泡”,多少帮她抵御外界的风霜雨雪和压力,减轻了行进中的颠簸,让她消化各种自卑与自我怀疑。为什么她的长辈和上司都不乐意她保留着这个“气泡”呢?

## 记一对搭档

□南京 王慧祺

我叫他徐总,他朝我直摆手:叫不得叫不得,也就是个几十人的小厂,小打小闹的,能称什么总?但在我看来,工商税务那儿领了照,这就是个企业,法人总经理是你,你便是个总。徐总有几分腼腆,我这么叫他,他就脸红,不好意思的样子。

他的这个厂子建在太湖边上,厂房是自己盖的,蛮开阔的一片。做的是工业炉体的焊接,规模虽不大,但找上门来要求加工的业务却做不完。徐总也才50多岁,但身体不是很好,前几年做过大手术。以前也是蛮拼的,自从生了病,自己有意地把节奏放慢了。生产上这一摊子他全部交给了张厂(后面的“长”字省掉了,这样叫,也显得亲热),他们搭档十几年了,处得就像兄弟。

最初他们在同一个企业共过一段事,张厂还做过徐总的班长。技术上两人不相上下。后来徐总自己办厂,想找一个得力助手,立马就想到了他的班长。徐总为人厚道,张没犹豫,很快就来了。张其实只小徐一岁,但身体硬棒,爬高上低的绝不含糊。但在工作上,张是个有脾气的人,看不顺眼的事捺不住要讲。而徐则绵柔得多,你发火,我不响,带一双耳朵旁边听着。因此性格上两人恰恰构成了一种互补。

我作为和他们接触过几次的

局外人,从旁观察,发现他们俩都具有一个共同的品质:那就是他们都是孝子,对父母亲都很好。徐已没了母亲,父亲快九十了,他不放心老人独自生活,特地在厂里安排了一个宿舍,早早晚晚地看护侍候。去年重阳节他和张厂一道开车带着父亲去爬西郊的穹窿山。张厂是山东德州人,十七岁那年顶替在厂里上班的父亲,来了安徽宿州,再后来又至苏州,在这片热土上打拼了二十多年,早已在此生了根。如今他父亲不在了,老母亲在宿州由妹妹照顾,他除了经济上给予资助,经常会忙里抽空回宿州看望老母。而每次回去,徐总也都同车跟着,为张厂的老母买这买那。平日在厂里,张厂对徐总的父亲也像自己的父亲一样,冷暖安危时挂心头。前些时候天气骤冷,徐父心脏不适,医院病房里,身强力壮的张厂将老人抱上抱下。

徐总同我说,一个人能不能相交,很重要的一条,看他怎样对待自己的父母。这个人倘若连父母也可以不要,或者说无法包容,那可要打个大大的问号。这个观点我特别赞同,记得多年前我曾为一个年轻朋友出书写序,序的题目就叫《与孝子为伍》。

两个孝子走在了了一块,就不用担心他们的事搞不成。因为他们对这个世界就会温柔以待。

## 田园似梦

□云南昭通 刘思来

周末去城郊办事,自行车缓缓离开了城市,进入了乡间小道。看着两旁的庄稼和鱼塘,我不由地慢了下来。我看着田间劳作的阿姨,好生羡慕。便把自行车放在一旁,拍了好多照片,在朋友圈获赞无数。

此后每每在朋友圈看见朋友晒的照片,一望无际的田野、绿色的庄稼和连绵不绝的山峦,总有一种立马停掉手上的工作,投奔大自然怀抱的冲动,去听山涧的风、踏晨曦的露和追童年的梦。

我们这一代人,大多在农村长大。在田间握过锄头,在泥巴里打过滚,下河摸过鱼,知道谷子和稗子的区别,也曾在放学回家的路上,在夕阳下看见过家里升起的袅袅炊烟。所以在我们的骨子里保存着农村的记忆,保存着妈妈的味道。那种挑水种菜,劈柴喂马和田园牧歌的生活,成为我们心中的桃花源。

试想,在一个清晨,你被悦耳的鸟鸣声叫醒。然后你沿着幽静的小路,踩在长满青苔的青石板上,软绵绵的感觉似乎会抚平你的心慌。然后你呼吸着新鲜的空气,来到院子里。这个院子就是你儿时嬉戏玩耍的院子,追蝶捉蜻蜓的身影浮现在你的眼前。刚下过湿漉漉的小雨,院子里的青菜上点缀晶莹的露珠。玫瑰和格桑花开了,夜来香的香气似乎还没有散去,在空气中随几只蝴蝶起舞。你挽起袖子,开始在院子里劳作。一个小时后,你

干完了活,在院子的一角,小花母鸡刚生了一枚蛋,在那里“咯咯咯,咯咯咯”地叫呢。

回去洗个澡,开始吃早餐。咖啡是自己种的咖啡豆磨的,面包是自己种的小麦烤的,卖相虽然有些丑,不过这丝毫不影响浓郁的麦香味和独特的口感。吃过早饭,开始每天的阅读和写作生活。雨天的时候,你可以爬在窗台上听雨,看着院子里的花草们是如何畅饮上天赐予的甘霖。天晴的时候,去山涧打泉水,去爬山登高,享受山顶的清风和暖阳,俯瞰这个村子的轮廓和走向,然后唱着歌回家。田园似梦,这样田园牧歌般的生活,实在太太好了,太让人心驰神往了,我们总在苦苦寻觅着这样的去处。

老人很容易活成了一个孩子,孩子的性情,孩子的率真和视角,又回到了看山是山,看水是水的状态,你浑然感觉不到他们其实是一栋燃烧的知识库和行走的百科全书。田园的记忆在他们的行心中再次生根发芽。所以很多老人会自己种一些小蔬小菜,小花小草,养一只小猫小狗,以此来实现心中的田园梦。田园牧歌式的生活,成了我们这一代人的念想和退休后追寻的梦。

我想,等我退休了,便回到乡下,去追寻一种田园般安静的生活,深居简出,寻找自己的瓦尔登湖。养花种菜,劈柴喂马,剩下的时间用来思考、阅读和慢慢老去。

## 流浪的母亲

□山东德州 李玉刚

“五一”节刚过,母亲在我们这儿住了几天又找了个理由走了。母亲总是这样,怕给儿女添麻烦,总能找到不在我们这里住的理由,而我却找不到留住母亲的理由。有时候留得紧了,母亲就着急,“你们不要干涉我的生活,我想怎么着就怎么着,过得快乐就行。”我们只好甘拜下风送母亲回老家。

父亲去世后,母亲像断了线的风筝一样,在无际的天空里漂泊,开始了她其实不愿意过的流浪生活。我心里知道,母亲是多么想和她的孩子们在一起啊,像小时候那样,有一个其乐融融的家。虽然我们调皮,日子拮据,但是那种母鸡带小鸡的日子也是幸福的。

我们长大成人后,像鸟儿一样,离开了生养的家,有了自己的小家庭。昔日热闹的院子静了下

来,留下孤独的母亲,守着过去的岁月艰难前行。其实,并非我们不孝。有了新的大房子后,我们姊妹都争着把母亲接到自己家里住,可是母亲无论在谁家住,总是住几天就找个理由回家,为此我们也想了办法,但是不管怎么劝,母亲态度坚决,说走就走。其实我心里清楚,母亲是怕影响了我们的生活,是怕因为自己的存在让儿女的家庭产生矛盾,才选择了逃避。哪怕自己守着风吹残缺的院子,吃着上顿的剩饭,看着儿女生活的幸福,她心里也是无比的快乐和满足。

母亲也不是不主动要求到我们这来的,逢年过节,母亲会早早地收拾利索,等着我们接。来了后,母亲就加入了忙碌的阵营,择菜、炸年糕、包包子,忙得不亦乐乎。忽然我就想起了母亲说过“在你们这

住着没一点活,太难受。”我恍然大悟,就让妻子多给母亲找些零碎活,让母亲不轻不重地忙着,这样,母亲就会在我们这住得时间长了。

但是,我并没有撼动母亲继续流浪的决心。母亲依然把自己的生活安排得满满的,今天去看过一起去教书的一个同事,明天到寺院做义工,后天给一个身体不好的老人送点钱,总之有忙不完的事。临走的时候,还自作聪明地偷偷地留点钱,要不压在枕头下,要不就是塞在一个破书包里,而后又开始了她的流浪生活。

看着年迈母亲越走越远的背影,我是愧疚的,我不知道错在哪里,也不知道我的家为什么容不下母亲久留,但是,我真的好想留下她。妈,你早点回家。

## 想起旧时养蜂人

□徐州 西杨庄

周末闲暇,与妻子一同回到乡下老家,一回到故乡,我即便兴奋得如同回到童年,踟蹰往返于田间野外。

初夏的傍晚,落日将它橘黄色的光晕弥漫在天边。田野空旷而又寂寥,只有盛开的胡麻花与苜蓿花在晚风中荡起层层细浪。路边无名的野花散发着一股淡而清雅的芳香。一只只蜜蜂被那光晕照成了一颗颗金灿灿的小星星。这些小精灵们嗡嗡地左飞右舞,那翅膀扇动的声音又似歌声。歌声中,往事的花瓣又漂浮在我记忆的涟漪上。

至今依然记得多年前曾有一家养蜂人在这样的歌声中来到我的村庄。我曾骑在门前的矮墙上注视着他们将那一个个箱子卸下,年幼的我曾怀疑那箱子是《阿里巴巴

和四十大盗》中的珠宝箱,但哥哥告诉我,那是养蜂人养蜜蜂用的,他们又以极快的速度搭起一顶帐篷,好奇的我曾进入养蜂人的“大包”中,满地零乱,都乱摆在地上,没有任何家具。他们热情地用蜂蜜款待我。渐渐地,我们彼此熟悉了,我便常去养蜂人那里。

那时候养蜂人的生活很苦。每天早晨,他们便拾些干柴生火做饭。帐篷里往往都是烟熏火燎的味儿,每逢此时我总会又咳又流泪。记得养蜂人有个儿子比我还小一岁,但他非常能干,还会做饭。他总是在烟火中娴熟地把米下到锅中,还可以将葱花丢入锅中炸得滋啦啦地响。他们将一块脏兮兮的地毯铺在地上,晚上就睡在上面。而每

当月明星稀的夜晚我便和他们一起盘腿而坐。记得那男孩曾对我讲,养蜂人的生活很苦很单调。说他们每到一地,与当地刚熟悉就得走,又得漂泊异地,与陌生人相处。他们总在为生活而流浪。每当男孩为我讲述他们的故事时,我总会十二分小心地托着下巴听,生怕漏掉一个字。养蜂人的故事其实可以成为传奇的,只是没有观众与掌声而已。

在我们村待了一个多月后,所有的花都开始凋谢了。养蜂人要走了,那位男孩说,等来年也许还会再来。男孩将一碗蜂蜜举过头顶送给我,我便憨憨地对他一笑。

夕阳中,橘黄色的光晕将他们照得耀眼,如同碗里的蜂蜜一样,甜!